（上接167版）

证券代码：688359　　证券简称：三孚新科　　公告编号：2026-016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孚新科”）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决定对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合计315.00万份予以注销。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期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意见。

（二）2023年5月2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雷巧萍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2023年5月23日至2023年6月1日，公司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2023年6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36）。

（四）2023年6月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3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40）。

（五）2023年6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3年6月8日为授予日，向9名激励对象授予450.0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3年6月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六）2024年6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9名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采取自主行权的方式行权，对应的可行权数量合计为180.00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4年6月1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七）2025年6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9名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采取自主行权的方式行权，对应的可行权数量合计为135.00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5年6月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八）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的行权期已于2025年6月7日结束，公司将对在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80.00万份予以注销；鉴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将对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合计135.00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综上，公司本次拟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315.00万份股票期权。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根据《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鉴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的行权期已于2025年6月7日结束，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股票期权合计180.00万份在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将由公司注销。

根据《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于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公司董事会可以决定由公司统一办理行权事宜或由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对于未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由公司注销其持有的该次行权对应的股票期权。”，由于202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未达到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合计135.00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综上，公司本次拟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315.0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相关手续。

三、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公司核心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鉴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的行权期已于2025年6月7日结束，公司将对在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80.00万份予以注销；鉴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将对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合计135.00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综上，公司本次拟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315.00万份股票期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观韬（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注销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注销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2023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要求。

六、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观韬（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359　　证券简称：三孚新科　　公告编号：2026-017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1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中新广州知识城九龙工业园凤凰三横路57号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门）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2日至2026年5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4、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官文龙、瞿承红需对议案3回避表决；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需对议案4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59	三孚新科	2026/4/3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5月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二）登记地点：广州市中新广州知识城九龙工业园凤凰三横路57号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信函、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电子邮件到达日应不迟于2026年5月6日17:00，信函、电子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注意事项：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现场投票表决。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苏瑛琦

电话：020-34134354

传真：020-32058269-842

邮箱：sfxk@gzsanfu.com.cn

联系地址：广州市中新广州知识城九龙工业园凤凰三横路57号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59　　证券简称：三孚新科　　公告编号：2026-018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2025年度公司对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为3,066.8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年度计提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21.08
存货跌价损失	-1,705.6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2.53
商誉减值损失	-177.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5.78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0.2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86.9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58
合计	-3,066.86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跌价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公司金融工具有关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确认合同资产。

3、商誉减值损失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经测试，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821.08万元。

（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本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主要是应收票据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

经测试，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245.78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分别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2025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3,066.86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上述金额已经公司聘请的2025年度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其他说明

2025年度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0496　　证券简称：中科创达　　公告编号：2026-012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59,733,5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科创达	股票代码	3004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焕欣	王珊珊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9号院3号楼创达大厦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9号院3号楼创达大厦	
传真	010-82036511	010-82036511	
电话	010-82036551	010-82036551	
电子信箱	ir@thundersoft.com	ir@thundersoft.com	

2.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1 商业模式

公司以“创造丰富多彩的智能世界”为使命，以智能操作系统技术为核心，聚焦端侧人工智能产品和应用领域，为智能产业赋能。

依托智能操作系统技术的商业模式

公司为产业界提供“IP+服务+解决方案”的三位一体的全栈式、立体化、模块化、标准化、定制化的软件产品和方案，以及依托软件为核心的软硬一体产品销售。

－IP：即软件许可模式。是指授权客户使用本公司自主拥有的软件产品等知识产权，按照授权期限或客户搭载本公司软件的产品出货量收取相关授权费用的业务模式。

－服务+解决方案：即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的模式。是指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专项软件设计与定制化开发，最终向客户交付开发成果，收取开发费用的业务模式，也包括提供相应的技术人员并开展技术支持、技术咨询、系统维护等服务，收取服务费用的业务模式。

－软件为核心的软硬一体产品销售：即向产业链内各类厂商销售软硬件一体化产品，PCBA和整机产品的设计服务、配套软件产品的授权、软件定制工具的提供和软件开发服务等。

2.2 具体业务的经营情况

2.2.1 AIOS：构筑产业生态新平台

2008年创业伊始，公司把握移动操作系统的新兴之势，运用技术研发的核心能力迈入高速发展的市场，也从此奠定了移动互联网时代的快速增长。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飞速发展，由于大模型和AI，以及多模态模型的出现，使得整个OS(Operating System，即操作系统)的形态发生颠覆性变化。公司正在推动整个操作系统从原来的OS向AIOS(AI操作系统)的变革。并且围绕操作系统AI化方向，不断推进AIOS产品平台，通过从传统程序控制型操作系统向“程序控制+AI模型决策”复合形态的演进方向，构建起面向AI芯片和大模型时代新型OS能力。

AIOS是公司布局的核心方向，并且支撑起公司AI产品和战略的全新发展。

2.2.2 智能汽车：AIOS+AIBOX构筑AI定义汽车新型系统底座

如今，AI定义汽车(AIDV)成为汽车行业的主旋律。公司在智能汽车的平台化推进，以面向整车智能化场景的AI原生操作系统－滴水AIOS为核心，通过端边云协同架构为基础，支持主流芯片平台，覆盖智能座舱、舱驾融合及舱泊一体化等应用场景。滴水AIOS凭借“融合体验、AI原生、更快量产”三大核心优势，重新定义智能汽车的体验边界。

同时，随着AI场景在汽车领域的不断增多，端云一体混合AI正重塑汽车计算架构，AIBOX也因此成为关键桥梁。AIBOX能够在车辆本地进行数据处理和AI计算，减少对云端的依赖，降低数据传输延迟，提升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针对现有车型在AI应用落地中存在的端侧算力限制，公司同步推出的AIBOX产品，可提供高达200TOPS的AI算力与205GB/s的传输带宽，支撑7B大模型在端侧的流畅运行。通过标准化开放协议与座舱域无缝衔接，无需改动车辆原有EE架构，大幅降低升级成本与周期。公司的滴水AIOS与AIBOX深度协同，不仅形成了软硬协同的产品组合，并且推动AI大模型高效规模化上车和AI Agent场景化应用的丰富落地，从而加速智能汽车产业的AI进程。

目前，公司的滴水AIOS已经演进到滴水OS 2.0 Pre，成为从底层架构到应用体验全面AI化的原生操作系统。架构层面，该系统搭载经量产验证的端云边协同AI原生架构，实现多模态感知、上下文记忆与跨域融合的协同进化，实现“端侧高效响应+云端智能延伸”的有机统一，为全场景智能提供坚实技术底座；场景层面，系统深度融合AI感知与决策能力，打造覆盖起步、行车、泊车全周期的场景化智能体矩阵；交互层面，滴水OS 2.0 Pre以AI UI为核心驱动的“无界交互”模式，彻底打破传统车载系统依赖独立APP的操作局限。用户无需手动点击、输入，仅需通过自然语言下达指令，系统便能精准识别用户意图，由AI自主完成推理规划与操作执行，真正实现以用户需求为中心的高效交互。同时，滴水OS 2.0 Pre还实现了卓越的芯片适配能力和多芯片平台支持，并且融合了全球汽车产业生态和应用生态，可以更好地支持客户灵活打造极具差异化的下一代智能汽车产品，全面加速车企智能化的全球化落地进程。

2.2.3 智能软件与智能物联网：AIOS为核心的多元化智能体矩阵，开拓智能终端新边界

智能软件：

公司智能软件业务以移动操作系统为起点，在智能手机领域积累了多年的平台化技术能力。随着端侧算力持续提升，智能手机AI化的加速演进，公司积极探索智能手机端AIOS，携手客户共创AI手机产品原型，落地AI智能体实践，推动AIOS在智能手机终端产品上落地。同时，公司突破智能终端领域边界，成功切入家电消费品、家庭智能化等新兴赛道，实现核心技术跨领域融合创新与商业价值突破，构建多元业务生态。AIOS技术发展，将进一步推动软件研发需求的递增。公司和芯片厂商、云厂商等战略合作伙伴一道进行协同创新，面向产业链中的芯片、终端、运营商、软件与互联网厂商以及元器件厂商提供自主研发的知识产权授权、一站式操作系统开发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

智能物联网：

随着万物互联大时代的到来，公司基于AI和操作系统的深厚积累，不断创新并深化物联网产品和技术，充分发挥在通信、感知、连接、计算、智能与系统等全方位的深度整合。公司以AIOS为核心，打造围绕AI+软件+计算架构+智能硬件的AIoT（人工智能物联网）平台。并且，面向多元化，碎片化的物联网产品场景，可以为众多的企业提供符合自身需求的系统基础软件、模块化产品、AI创新以及完备的从系统设计到产品交付的全价值链赋能。因此，公司的AIOS不仅成为驱动智能物联网业务的核心引擎，也构筑了“AIOS+IoT场景”Turnkey（一站式交钥匙）平台，用一套统一的、端到端的交钥匙产品和方案来满足不同的业务需求。

经过多年的布局，公司的物联网业务已经形成行业手持终端设备、智能视觉与边缘计算、智能会议系统、机器人、AIPC、可穿戴（AI眼镜，音箱，手表等细分品类）等垂直品类与场景。比如，多样化手持终端设备，是面向企业级移动通信的终端设备，已经覆盖零售，物流，金融，工业和医疗等多个垂直领域。通过深度定制移动通信产品，包括行业PDA，平板，工业穿戴，支付POS等，提供软硬件一体化的整机解决方案，成为公司AIoT平台快速发展的加速器。另外，包括一些融合创新的品类，比如AI视频会议系统，AI可穿戴产品系列（包括AI眼镜）等，也成为AIoT平台发展的关键动力。

2.2.4. 智能机器人：智能行业新引擎

打造下一代超级终端

当机器人成为“下一个超级终端”的潜力逐渐显现，公司整合在智能手机、智能汽车、智能物联网领域所积累的核心能力，平移至“软件定义机器人”的新领域中。并且，通过公司所专注的操作系统和AI的综合实力，推动机器人成为物理世界中的AI载体。时至今日，公司的全系列移动机器人产品矩阵，包括潜伏机器人、叉取机器人、复合及具身机器人等核心产品。提供了面向工厂和仓库的产线物流/仓储物流的多款AMR和无人叉车产品，拥有在汽车制造、电商仓储、3C电子等行业的智能化解决方案应用案例，并且不断推动具身智能技术产业化落地。报告期内，公司机器人产品已在多家世界500强企业的产线物流或仓储物流落地机器人自动化项目，在汽车汽配，橡胶制造、酒水饮料、物流、白电等行业领域完成了批量落地案例。目前，公司机器人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络覆盖全国及主要海外国家与地区，并且已经在泰国、越南、中东等数个海外主要国家与地区完成了落地案例。

加速赋能行业智能化转型

移动机器人以AI技术融合与硬核技术在智能行业中所取得的成果，仅仅是公司在行业智能化布局的一个缩影。如今，人工智能技术正在加速行业智能化转型。面向前景广阔，需求多样的智能行业，以移动机器人在智能行业中所取得的成果为基础，公司不断融合智能物联网、智能手机、智能汽车领域所积累的核心能力，加速智能行业领域的规模化落地和数智场景深度赋能。在工业边缘智能领域，公司旗下的创通联达TurboX智能大脑平台，首发工业级TurboX I615智能模组及开发套件，加速边缘智能技术在垂直行业的深度渗透。其强劲性能与丰富接口能力实现开箱即用，可助力客户高效完成工业网关、机器视觉检测、HMI终端、工业机器人、便携检测设备等产品的原型验证与方案量产；在智慧交通领域，公司构建“车－路－云”协同的全场景布局，并且不断拓展智慧交通场景的落地边界，为“人工智能+交通”战略落地提供全方位支撑。

3.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3,562,190,576.40	12,508,126,864.97	8.43%	11,459,187,61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38,863,857.67	9,773,332,362.83	5.79%	9,562,534,492.47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7,778,043,920.32	5,384,636,492.15	44.45%	5,242,234,17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0,138,377.52	407,457,244.79	10.47%	466,186,19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4,259,022.74	175,260,032.51	96.43%	340,218,17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695,849.01	753,071,332.43	-9.74%	754,721,852.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792	0.8869	10.41%	1.01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735	0.8836	10.17%	1.01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8%	4.23%	0.25%	5.0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68,849,945.58	1,830,603,133.51	1,848,189,255.06	2,630,401,58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572,818.22	65,902,142.92	70,567,969.95	221,095,44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523,411.39	48,780,275.71	63,622,217.48	144,333,11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64,633.63	144,466,435.93	134,311,048.15	278,553,731.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2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7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鸿飞	境内自然人	26.58%	122,353,063	91,763,297	质押	9,44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5%	6,666,987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8%	5,414,091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6%	4,387,292	0	不适用	0	
大洋中科SPC株式会社	境外法人	0.70%	3,230,870	0	不适用	0	
越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8%	3,128,968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3,006,960	0	不适用	0	
北京世纪恒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魏桥国科私募（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7%	2,621,359	0.0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2,540,04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2,412,496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 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60　　证券简称：同德化工　　公告编号：2026-033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及特别风险提示：

1、2026年4月20日，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被申请人”）收到山西省忻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忻州中院”或“法院”）送达的《通知书》以及债权人河曲县万象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曲万象”或“申请人”）送达的《通知函》，内容为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